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 2015 年中央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,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控股股东 江西省出版集团公司转来的《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中央文化产 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(赣财教指[2015]116 号)文件。根据文件,公司及全 资子公司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共获得总额为 2720 万元的 2015 年文化产业 发展专项资金。具体情况如下:

单位:人民币(万元)

单位名称	项目	金额
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	江西新华校园文化综合服务平台	1200
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出版产业链信息交换系统建设	900
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	江西出版产业基地(金融贴息)	620
合 计		2720

上述资金已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全额到帐。公司将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对该笔补助资金进行会计处理,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文天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1日